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

河自然资函〔2020〕485号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河源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第 20200037 号代表建议的协办意见

市农业农村局：

现就叶晨阳代表提出的《关于统筹发展河源农业特色产业，全力推进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第 20200037 号）提出如下协办意见：

一、强化规划引领，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我局将结合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或村庄规划，合理划定农业生产空间，进行乡村振兴和农业空间布局研究，提升农业生产力，形成集约节约用地格局。

二、用好指标政策，合理保障项目用地。按照《广东省 2020 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和《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 2020 年土地利用计划管理的通知》市指标将加大老区苏区、粤东西北新区、产业共建园区用地支持，保障农村基础设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公共服务、“四好农村路”建设等用地需求。涉农市县应安排不少于 10% 的计划指标用于保障乡村振兴新增建设用地需求；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所在市按照不低于 50 亩/园标准一次性安排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计划指标，保障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并做到应保尽保。

三、聚焦乡村产业，实行点状供地模式。为实施现代种养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业、乡村休闲旅游业、乡土特色产业、乡村信息产业及乡村新型服务业等乡村产业项目及其配套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需在城镇开发边界外使用零星、分散建设用地，且单个项目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超过30亩的，可实施点状供地。同时，省级每年安排一定比例的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专项用于保障农村新产业新业态、产业融合发展等乡村产业用地需求。我局也正在积极开展工作。



(联系人：唐宁，联系电话：3661981)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任工委，市政府办公室（综合四科）

河源市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0年9月6日印